国务院关于加强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收入管理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328/2021\_2022\_\_E5\_9B\_BD\_E5\_8A\_A1\_E9\_99\_A2\_E5\_c36\_328927.htm(一九八九年五月十二日)为了贯彻落实治理经济环境、整顿经济秩序和全面深化改革的方针,加强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收入的管理,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:一、凡进行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的地区,其出让收入必须上交财政。二、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收入,40%上交中央财政,60%留归地方财政。三、不论上交中央财政还是上交地方财政的收入,都主要用于城市建设和土地开发,专款专用。四、具体实施办法,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。各地区、各部门接到本通知后,要抓紧贯彻落实。对本通知下达前已出让土地使用权所取得的收入,也要认真进行清理,并按照本通知的规定处理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www.100test.com